

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

二零零七年立法會香港島地方選區補選的實務安排

引言

本文件闡述將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日舉行的二零零七年立法會香港島地方選區補選建議的主要選舉安排。

背景

2. 選舉管理委員會(“選管會”)是法定和獨立的機構，負責進行和監督選舉。在選舉事務處的支援下，選管會正就二零零七年立法會香港島地方選區補選的各項選舉安排進行籌備工作。下文闡述在投票和點票方面的主要實務安排。

詳細安排

提名期、投票日期和投票時間

3. 按照《選舉管理委員會(選舉程序)(立法會)規例》(第541D章)第8條的規定，總選舉事務主任已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一日在憲報刊登補選公告，宣布立法會補選定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日舉行，而提名期將由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七日開始，至十月三十一日結束。

4. 與二零零四年立法會選舉和二零零七年區議會選舉一樣，投票將由上午七時半至晚上十時半進行。

投票站數目與分佈情況

5. 於十一月十八日舉行的二零零七年區議會選舉，如果香港島的所有區議會選區均有超過一名候選人競逐，我們將設置約 100 個投票站。選舉事務處已接觸該些處所的場地管理機構，希望可以再次使用這些處所作為立法會補選的投票站。就其中一些因另有活動而不能在當日供補選應用的處所，選舉事務處正物色其他適合場地以作替代。根據當局在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五日發表的二零零七年地方選區正式選民登記冊，香港島地方選區約有 62 萬名登記選民。以是次補選設立約 100 個投票站計算，即平均每個投票站將獲分配約 6,200 名選民。

點票安排

6. 與二零零四年立法會地方選區選舉和二零零七年區議會選舉的安排相同，點票會在各自的投票站內進行。投票結束後，投票站會即時轉為點票站。候選人、其選舉代理人及市民均可在點票站內觀察點票過程。

7. 在點票開始時，投票站主任會擔任點票主任，投票站工作人員則成為點票工作人員，以協助點票主任工作。點票主任亦負責就問題選票作出決定。點票完成後，投票站主任會將點票結果告知在場的候選人或其代理人，候選人或其代理人可要求重新點算選票。如果有人提出重點要求，重點工作將在當場進行。如無人提出重點或再次重點的要求¹，投票站主任便會向助理選舉主任匯報點票結果。在綜合轄下所有點票站的點票結果總數後，助理選舉主任便會把總票數向選舉主任報告。選舉主任隨之把總票數告知在新聞中心（詳情載於下文第 9(a)段）的候選人或其代理人。候選人或其代理人可要求重新點算所

¹ 或當有關要求被投票站主任或選舉主任根據《選舉管理委員會（選舉程序）（立法會）規例》（第 541D 章）第 79(A)條認為不合理而予以拒絕。

有投票站的選票。假如有人提出這項要求，重點工作會在所有投票站進行。假如無人提出重點或再次重點的要求¹，選舉主任便會正式宣佈選舉結果。

選票和投票箱的設計

8. 立法會補選的選票將沿用二零零四年立法會選舉選票的設計。候選人可在選票上印上有關他們的某些指明詳情。為確保投票站有足夠的投票箱供應，選舉事務處正仔細和周詳地測試立法會補選所使用的投票箱。當日將有充裕的投票箱供應，足以應付所有登記選民前來投票。

其他相關措施

9. 為確保二零零七年立法會補選順利進行而採取的其他主要措施計有：

- (a) 新聞中心：新聞中心將設於香港會議展覽中心，以方便向候選人、傳媒和市民發放選民投票數字和選舉結果。新聞中心亦提供相關的新聞公告資料。
- (b) 中央指揮中心的組織架構：投票日的中央指揮中心將設於選舉事務處在愛群商業中心的辦公室。中心將由選舉事務處總選舉事務主任監督，而中心各單位均會於同一地點運作，以便溝通和協調。
- (c) 編製投票率統計數字：統計資料中心將設於中央指揮中心內，以便收集所有投票站的投票數字。投票率會通過新聞稿、選舉事務處網站及新聞中心，每小時向市民發佈一次。
- (d) 招募工作人員：當局會從各政府決策局／部門招募約 2,600 名

工作人員，並訓練他們在投票日執行有關投票和點票工作。由於籌備補選時間緊逼，我們會從那些曾在二零零七年區議會選舉中擔任選舉工作人員的公務員中徵募選舉工作人員，並盡可能調派他們到曾派駐的投票站工作。

(e) 訓練工作人員：二零零七年區議會選舉和立法會補選的投票和點票安排十分相似。由於立法會補選所招募的選舉工作人員將已參加二零零七年區議會選舉投票和點票安排的訓練和簡介會，並在區議會選舉中取得投票站實際運作的經驗，因此他們應已熟悉投票和點票安排。然而，為進一步加深他們在投票和點票安排方面的經驗和認識，我們亦會為他們安排複修訓練課程。

(f) 應變計劃：香港島的四個行政區將設有四個後勤補給站，確保在有需要時能迅速補給物資。每個後勤補給站將設有運輸車輛，以供有需要時作緊急調配。選舉事務處將制訂全面的應變計劃，以應付投票日可能發生的各種情況。

徵詢意見

10. 謹請議員對文件闡述的安排提出意見。

選舉事務處

二零零七年十月